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非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招攬要約，或訂立協議以作出任何上述事宜的邀請，亦非旨在邀請任何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要約。

本公告不會於美國境內或帶進美國直接或間接分派。本公告及其所載資料並非於美國境內購買、認購或出售證券的要約或其中一部分。除非已根據證券法登記，或根據該登記規定獲適當豁免，否則不可於美國境內提呈發售或出售證券。本公告提述的證券並無且不會根據證券法登記，亦不會於美國境內公開發售證券。本公告所述證券將根據所有適用法例及法規出售。本公告或其所載資料並非旨在招攬金錢、證券或其他代價，而倘若回應本公告或其所載資料而寄出金錢、證券或其他代價，亦不會獲接納。

YUHUA EDUCATION 宇华教育

CHINA YUHUA EDUCATION CORPORATION LIMITED
中国宇华教育集团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40109)

於2024年到期的2,088,000,000港元0.90%可換股債券

獨家全球協調人及獨家賬簿管理人

BofA SECURITIES

本公司已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申請於2024年到期的2,088,000,000港元0.90%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以僅售予專業投資者之債務證券(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37章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方式上市及買賣，詳情見2019年12月20日的發售通函。預期可換股債券之上市及買賣將於2019年12月30日或前後生效。

承董事會命
中国宇华教育集团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光宇

香港，2019年12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光宇先生、李花女士及邱紅軍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志學先生、陳磊先生及夏佐全先生。